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6)

- (1) 進一步延期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2) 延遲董事會會議續會；及
- (3)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一月十五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十一月三十日、十月三十一日、十月十日、九月二十九日、八月三十一日、八月十日及六月十五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或採用者分別具有相同涵義。

1. 進一步延期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載，本公司延期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是由於核數師正在等待收取尚未交付的財務文件，其中包括最終調查報告及眾樂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管理賬目，故無法確定須載入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的資料。因此，本公司一直與核數師緊密合作，以協助完成餘下的審核程序，以便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於獨立調查委員會組成之變動(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及出售事項(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所述)後，(i)獨立調查委員會成員之間需要額外時間進行聯絡工作，以處理(其中包括)與調查有關的事宜，以及考慮是否將出售事項加入調查範圍內；及(ii)核數師需要額外時間繼續進行其餘下審核程序，以便於調查報告完成後落實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因此，本公司經與核數師討論後，預計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的刊發日期將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2. 延遲董事會會議續會

由於上述延期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有關(其中包括)批准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及考慮派付末期股息(如有)的董事會會議續會的日期將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3.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國樑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李國樑先生(主席)、肖立波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張嘉裕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國雄先生、陸建平先生及杜寧先生。

* 僅供識別